

证券代码：838426

证券简称：飞鲸新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飞鲸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首席合伙人：高峰

2025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17 人

2025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688 人

2025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12 人

2025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00,457 万元

2025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87,229 万元

2025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7,291 万元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5 家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5 家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C39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5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C27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9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4	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
C38	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5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6,963 万元

2025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4,458 万元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 家

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3. 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4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2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谢贤庆，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3 年 7 月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 1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数量超过 10 家次。

签字注册会计师：朱洁莹，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5 年 10 月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 1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3 家次。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罗静，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8 年 4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4 家次。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谢贤庆	2024年12月20日	纪律处分	深圳证券交易所	对在上海恒业微晶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申报项目中存在的未对OEM外协供应商采购价格的公允性进行充分核查、未对研发管理、采购付款等内部控制缺陷予以充分关注并审慎核查、存货监盘及客户走访程序存在瑕疵、对研发费用相关事项核查程序不到位等问题采取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
2	罗静	2023年11月24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	对在阳光中科(福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至2021年年报审计项目中存在的在建工程、货币资金及收入相关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的问题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3	罗静	2023年12月5日	自律监管措施	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部	对在阳光中科(福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至2021年年报审计项目中存在的在建工程、货币资金及收入相关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的问题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3. 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6)年审计收费 2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0 万元。

上期(2025)年审计收费 2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0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规模，业务复杂程度，预计投入审计的时间成本等因素确定，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飞鲸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